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运营、资产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子公司的采购、销售、物流、资金、财务、人力资源、工程等部门。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主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展开，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包括公司及其所有分、子公司，具体评价如下：

**1) 组织架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决策、执行和监督体系，遵守各项会议的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各层级的权责范围，确保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2016年，公司完善并梳理了各职能部门、子公司的职责，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控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销售、采购业务，提高产品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生产、环保生产，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 2) 发展战略

2016年，公司主要以“全员经营，创造分享”为指导思想，继续贯彻“定位准确、战略明确，调整迅速、变革推动，总部加强、管理创新”的管理理念，大力拓展现有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市场主业，努力寻找新的增长点，使公司得到健康、稳步的发展。

#### 3) 人力资源

公司实施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公司重新修订了各部门职能及各岗位说明书，建立员工梯队建设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并规范了人员招聘、劳动关系、岗位管理等关键业务，以能力确定岗位，建立健全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强化员工的教育与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完善人才的选拔、培养和使用管理，积极发挥人才培养、吸引和激励管理的重要作用，在公司与员工双方和谐双赢的基础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4) 资金运营

2016年，公司结合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及实际业务情况，进一步修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预算、计划、岗位分工及授权，资金收支、现金管理、票据管理、银行存款、资金安全管理等进一步规范，强化资金的内部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合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规定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资金管理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完整。

#### 5) 资产管理

2016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内部控制管理要求，修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使用部门、归口管理部门、财务部门等资产相关部门的职责进行明确，对资产按其生命周期进行管理，规范资产内部控制流程及审批权限，并针对性的培训与宣贯，定期对资产管理制度及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资产安全完好。

####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2016年度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工程管理等领域的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

**重大遗漏**

是 否

##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结合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依据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公司审计部门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进行认定,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规定金额超过 1,000,000 元的错报应当认定为重大错报) (4)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 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企业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合理可能性是指大于微小可能性(几乎不可能发生)的可能性,确定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涉及评价人员的职业判断。 (2)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一般缺陷	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高级

	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无

#####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货币资金、固定资产、采购业务、存货管理等进行内控审计，通过日常审计与专项审计，查找缺陷并按期进行整改。2016年，公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一般缺陷共8项，其中集团总部2项，通辽公司4项，新疆公司2项。主要涉及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存货管理、资金活动等业务层面的内控缺陷。

针对以上内部控制缺陷，内控审计部确定整改时间、责任人、整改要求，并按计划与要求组织内控缺陷整改工作。为确保整改实施进度及整改效果，每月审计部门对公司各相关部门进行抽查，对缺陷整改进展情况进行跟踪，针对整改内容提出相关意见，对未整改的按整改期限进行整改完；不定期对相关业务部门缺陷项整改情况进行抽查，督促有效整改。

审计部门负责分阶段验收整改成果，对照内控缺陷清单，确认是否有效整改。结合内部控制要求及实际工作需要，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

在审计部门的定期跟踪、监督督促下，2016年度内控缺陷按整改计划整改完毕，未影响公司年度经营目标。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结合日常经营活动和内外部审计发现，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进一步规范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制度的建设；同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注重对风险点的防范，强化内控责任的落实，各业务部门真正把各项防范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内控管理工作检查力度，做到边检查、边通报、边整改、边处理，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7年公司将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继续完善内控程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 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和内外部审计情况，2017年进一步修订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公司运行的内控手册进行跟踪测试，问题反馈，出具跟踪控制测试报告，跟踪审计缺陷整改落实情况。

(2) 继续做好外部事务所内控审计的组织与协调工作，保证内控审计顺利开展。

(3) 加强对子公司的内控检查与整改监督工作，同时做好资金管理的监督审查工作。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爱军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7日